# 不负韶华严执法 无悔青春献统计

——“统计执法监督工作”先进个人事迹摘登

不负韶华严执法 无悔青春献统计——“统计执法监督工作”先进个人事迹摘登国家统计局、国家统计局广西调查总队分别发文对近 5 年来参加统计执法监督工作表现特别突出的优秀人员给予通报表扬，广西国家调查队系统许景玲等13位同志在列，其中许景玲、刘耀贤、申智慧获得国家局通报表扬。

“执法路漫漫 此心最无悔”让我们共同倾听榜样的故事，凝聚奋进的力量。

许景玲：当好统计法治的“护法使者”

“统计普法的先锋，统计执法的尖兵。”许景玲同志勤学善思，坚持学习研究《统计法》等统计法律法规，认真学习贯彻《意见》《办法》等统计改革文件精神，熟悉执法检查全流程各环节，是广西国家调查队系统的统计法治工作的“行家里手”。她把宣传贯彻统计法律法规当作首要任务，在任执法监督处副处长期间，针对不同专业和对象设计多种形式的宣传海报，不断拓宽统计法宣传覆盖面；引入情景模拟剧现场操练、知识抢答赛、律师专题课等培训模式，提升调查干部统计执法水平，全系统执法证考试通过率从2018年的45.6%提高到2020年的80%。

她坚持做到有法必依、执法必严、违法必究，多次带队到基层局队开展统计执法现场检查，积极开展统计违纪违法举报线索核查工作，组织立案查处提供不真实统计资料的企业，开出广西调查总队首张行政罚单，5次参加国家统计执法检查和统计督察工作。

刘耀贤：无悔统计路 理想正兴时

刘耀贤同志始终以“干一行、爱一行、钻一行”的闯劲，以“善普法、会用法、敢执法”的干劲，严格执法、规范执法，做到以情感人、以理服人、以法管人，用实际行动诠释着一名“法治守护者”对党和人民、对统计调查事业的忠诚和担当。2016年以来，参加国家统计督察2次、国家统计执法检查4次、广西调查队系统执法检查4次，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展现出很高的专业素质、过硬的业务能力及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，获得国家统计局5次发文发函表扬。荣获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等部门评为“2016—2020年广西法治建设先进个人”。

申智慧：坚持主动学法、积极普法、敢于执法

申智慧同志2017年考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执法证》以来，不断提高统计执法能力，秉公执法，规范执法，每年高质量完成各项执法检查工作，先后被国家局执法监督局抽调参与统计督察、统计执法工作6次、被广西调查总队抽调参加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工作1次，工作作风和业务素质得到抽调单位一致肯定。2022年获评南宁市2015—2020年“普法工作先进个人”称号。

何月葵：做敢想敢干的统计法治拓荒牛

何月葵同志作为广西调查队系统统计执法的“拓荒先锋”，她研究制定统计执法和案件查处的首批法律文书，培训了广西调查队系统第一支统计执法队伍，参与并指导总队第一次和对市县队的统计执法检查，参加总队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并担任组长。在市队面临调查对象迟报、拒报、报送不真实数据等违法行为却不知如何使用执法利剑的时候，鼓励执法人员勇于拿起统计法的武器，亲自走遍各市与市队执法人员共同研究案情与证据，全区14个市队均在她指导下实现立案查处统计违法行为“零突破”，共指导查处系统内百余件统计违法案件。

陆 海：兢兢业业 恪尽职守

陆海同志（图右）自2012年遴选至国家统计局广西调查总队以来，分别在居民收支调查处、农村调查处和劳动力调查处任职，并于2015年至国家统计局住户司跟班学习。先后跟随住户司参加了2次全国住户基础工作检查，以及历年来广西总队的“双随机”执法现场检查和授课。2021年度考核为优秀等次，获得广西调查总队“党旗红•数据真”党建品牌《党员业务标兵》称号。

邓维乐：守正创新焕活力 执法路上勇争先

邓维乐同志坚持做一名数据真实统计的守护者，严格落实总队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工作部署，带头执行统计执法工作纪律，杜绝统计执法上的腐败，始终做到客观执法、公正执法。他多次参加总队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并担任组长，履行好执法小组组长职责，充分发挥民主精神，建立统计执法小组工作制度，周密组织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工作，收集好相关佐证，确保检查对象对统计执法结果无异议。

张君正：统计执法保真实 初心不改不畏难

张君正同志秉承在统计执法监督检查一线上经风雨、增才干的理念，从“怕执法、软执法”的误区中走出来，敢于亮剑、善于亮剑。2017年以来，参与国家统计执法检查2次，参与广西总队统计执法检查3次，参与桂林队统计执法检查15余次。广泛涉猎统计学、会计学、计算机等专业知识，在统计执法过程中做到相融相通，确保条理清晰，程序合法规范，法律文书填写规范，证据材料收集充分。2017年以来，参与学习《统计法》等法律法规20余次，参与统计调查业务培训20余次，获得了广西师范大学应用统计学研究生学历。

刘 成：争做统计执法“排头兵” 守护数据质量“生命线”

刘成同志多次参加各级统计机构组织的执法检查工作，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执法工作能力。

参加工作以来，刘成同志不断加强对调查方法制度等规范化文件的学习，学懂弄通有关工作要求和工作规范，确保国家调查制度在工作中得到切实的贯彻落实。同时，注重统计法律法规和《意见》《办法》《规定》《监督意见》等重要文件的学习，牢固树立依法统计意识，着力提升统计法治观念。

刘成同志牢记依法统计是统计调查工作的根本遵循，积极参与国家统计局和广西调查总队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工作。在查处统计违法案件时能够做到适用法律正确、符合法定程序，以规范高效的统计执法检查为国家统计调查事业保驾护航。

苏春慧：争做优秀的统计执法一线“轻骑兵”

苏春慧同志认真学习《统计法》等统计法律法规知识，充分利用业务培训、下乡走访等契机宣传，增强调查员、调查对象、社会公众的法律知识和风险意识。2017年以来，他组织宣讲统计法律法规20多场1200多人次。近年来他5次抽调参加广西调查总队组织的执法检查，组织开展辖区统计执法检查20多次，参与查处了多起统计违法案件。在工作中，他认真按照统计执法检查规范执行，在统计执法检查中坚持实事求是，做到客观公正、统一规范、文明执法、高效廉洁，有效维护了统计调查的权威性和严肃性。

冯腾鹤：当好依法治统路上的一块砖

冯腾鹤同志历经多岗位锻炼，他始终以维护统计数据真实性为己任，积极参加统计执法检查工作，近年来先后2次被国家统计执法监督局抽调参与统计督察回头看、统计执法检查工作，被广西调查总队抽调参加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4次，2017年入选全国统计执法骨干人才库成员名单，2022年入选国家统计执法监督骨干库人员名单。在普法工作上，他组织拍摄的《调查队的故事》系列普法微电影广受好评，其中一集获国家统计局微信公众号“统计微讯”综合采用；曾连续3次在广西国家调查队统计执法培训班上分享执法、普法工作经验，获得肯定。2016—2021年连续6年在广西国家调查队系统年度考核中获评优秀等次。

韦玟竹：巾帼轻骑兵 青春勇担当

2016年，韦玟竹同志被纳入广西调查队系统统计执法骨干人才库，多次被抽调参与总队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工作。她善于抓住细节，注重对辅助调查和调查对象的监督指导，用执法检查的标准，开展法治培训、业务检查和数据核查，全力筑牢依法治统的“第一道防线”，践行“为民调查，崇法唯实”的新时代国家调查队精神。

罗生翔：为民调查守初心 崇法唯实担使命

罗生翔同志（图左）作为一名基层青年统计法治工作者，他积极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责任制，积极推动统计普法与统计业务工作相融合，持续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，严肃查处统计违纪违法行为。2022年来，先后深入基层调查网点、调查样本企业开展普法宣传20余次，开展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9次，并立案1起，依规依纪依法严肃查处各类统计违纪违法行为，有效发挥执法检查震慑效果。2020年、2022年，他先后被抽调参加国家统计局统计督察和统计督察“回头看”工作。在2018年、2021年年度考核中评为优秀等次。

李锦滨：微光成炬 擦亮底色

李锦滨同志“以求真务实为天职、视数据质量为生命”。作为一名平凡的基层统计工作者，他注重加强学习，提升专业素养，学法守法用法，十多年来持续奋战在统计执法检查监督工作的一线，注重做统计工作和统计法律法规的学习员、宣传员、监督员、执法员，多方式、多渠道提高统计工作和统计法律知识的知晓度、覆盖面和影响力，每年都认真组织开展数据质量检查和统计执法检查工作，多次参加广西调查总队的统计执法检查和巡察工作。

来宾调查 2023-01-05